

中共扬州市委宣传部 中共扬州市委网信办 扬州市教育局 扬州报业传媒集团 扬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（总台）

扬教发〔2023〕70号

关于开展“2023年扬州教育年度新闻人物” 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委宣传部、网信办、教育（教体）局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，市蜀冈—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社会事业局，市生态科技新城文旅教育局，在扬各高校、市直各学校，市各新闻单位：

为贯彻全市教育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，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，深入推进教育综合改革，大力选树先进典型，热情讴歌教书育人的先进事迹，积极推进创新人才的培养，倡导全社会共同理解、关心、支持教育的良好风尚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“2023年扬州教育年度新闻人物”评选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

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及条件

全市教师、学生和关心支持教育事业的各界人士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，均可参评。评选对象典型事迹原则上在 2023 年度被市级（含）以上媒体宣传报道。

（一）符合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知识、有仁爱之心的“四有”好老师要求，师德高尚，业务精湛，教书育人成绩显著、贡献突出，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优秀教师；

（二）扎根讲台，拥有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，在平凡工作中体现正能量，深受学生喜爱、家长称赞的优秀教师，尤其是长期担任班主任工作、坚守在条件艰苦的农村偏远地区、奋斗在特殊岗位以及从教超过 30 年的一线教师；

（三）大胆开拓、勇于创新，全身心投入教育管理工作，实绩明显、事迹感人的学校管理者；

（四）学习成绩优异，德智体全面发展，正直向上，热于求知，综合素质突出，在学科、体艺、发明创造等各类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学生；

（五）品德高尚，自强不息，在逆境中奋发成才、好学不辍，勇于克服家庭困难或在助人为乐、见义勇为等方面有突出感人事迹的学生；

（六）积极关心、重视、支持、宣传教育，长期热心关爱贫困学子，为教育事业发展、扶贫助学等工作作出一定贡献的重教、助教人士；

(七) 热情关注并积极参加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, 为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奉献爱心、贡献力量, 有感人事迹的社会人士;

(八) 主动融入家校共育工作, 不断更新自身家庭教育理念, 努力提高家庭教育水平, 亲子关系和谐融洽的家长;

(九) 长期分担教师的后顾之忧, 成为教师工作的坚强后盾, 支持教师安心从教, 勉励他们不断成长的教师亲属。

二、评选步骤及方法

教育系统各单位要在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, 采取层层推荐、好中选优的方式推荐候选人。每县(市、区)推荐候选人不少于 2 人, 开发区、生态科技新城、蜀冈—瘦西湖风景名胜推荐候选人分别不少于 1 人, 各高校和市直学校每校推荐候选人不少于 1 人。市各新闻媒体及社会各界可直接推荐候选人, 数量不限。评选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:

第一阶段(10月31日前): 推荐申报阶段。各单位自下而上逐级推荐, 各地推荐人选由当地宣传、教育部门研究核实后, 统一报送市教育局办公室; 各高校、市直学校、市各新闻媒体及社会各界推荐人选直接报送市教育局办公室。

第二阶段(11月1日-12月下旬): 评选表彰阶段。评选出“2023年扬州教育年度新闻人物”, 并进行表彰和集中宣传。

三、表彰办法

(一) 为“2023年扬州教育年度新闻人物”颁发荣誉证书。

(二) 从各地教育行政部门、各高校、市直学校、市各新

闻媒体及社会各界中评选出本次活动组织奖若干个，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四、评选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。教育系统各单位和市各新闻单位要充分认识教育典型推荐、宣传的重要意义，明确分管领导、职能部门及具体责任人，精心策划，周密部署，有组织、有步骤、有重点地做好“2023 年扬州教育年度新闻人物”典型推荐和宣传报道工作。

（二）精心选拔。坚持公认性原则，以群众公认为前提，好中选优，把事迹突出、学生和家長拥护、社会认可的先进典型推荐上来；坚持示范性原则，突出先进人物的典型性，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，在全社会弘扬正气，树立标杆；坚持民主性原则，推荐人选上报前，应集体研究确定，确保推荐工作的公正、严肃。

（三）认真组织。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序时进度，认真做好候选人推荐及材料上报工作，按要求填写《“2023 年扬州教育年度新闻人物”评选推荐表》（见附件）。推荐表中 300 字左右的事迹简介要高度凝炼、集中特点、突出亮点。候选人材料请于 11 月 1 日前分别以纸质文本和电子文档两种形式报送至市教育局办公室（联系人柏珏，电话：87310234，电子邮箱：745879404@qq.com），并附候选人的先进事迹材料电子档（字数 2000 字左右，内容要突出感人事迹，注重细节的刻画），电子版标准照（二吋、红底、正面、正装、免冠）和生活照各一

张（jpg 格式）。各新闻单位要高度重视并精心策划“2023 年扬州教育年度新闻人物”的宣传报道工作，确保活动动态报道准确、及时，人物典型报道翔实、充分，正确引导社会舆论，努力形成宣传强势，积极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社会风尚。

附件：《“2023 年扬州教育年度新闻人物”评选活动推荐表》

中共扬州市委宣传部

中共扬州市委网信办

扬州市教育局

扬州报业传媒集团

扬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（总台）

2023 年 10 月 7 日

扬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3 年 10 月 7 日印发

共印 15 份

附件:

“2023 年扬州教育年度新闻人物”评选活动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民族	
工作单位							
联系地址					联系电话		
典型事迹 媒体报道 情况							
主要事迹	<300 字左右>						
推荐单位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		